

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公告

地址：彰化縣員林市中山路2段240號

傳真：(04)8396681

114.2.14

發文日期：

發文字號：彰檢名和113偵8536字第0735號

主旨：公示送達應受送達人即被害人張麟榮113年度偵字第8536

號緩起訴處分書正本，請查照。

依據：刑事訴訟法第59條、第60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署應送達之113年度偵字第8536號緩起訴處分書正本，因應受送達人所在不明，應予公示送達。
- 二、應送達之緩起訴處分書正本，現由本署和股書記官保管中，應受送達人張麟榮得隨時來署領取（本署地址：彰化縣員林市中山路2段240號）。
- 三、本公示送達自公告之日起經30日發生效力。

檢察長 謝名冠

檢察官陳詠薇決行